

陇县天成镇人民政府

陇县天成镇人民政府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强化履职尽责，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创建良好的信用环境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努力营造依法履职、诚信高效、廉洁从政的政务服务环境，提高政府诚信行政水平，提升群众的满意度，陇县天成镇人民政府向社会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依法行政，规范执法。明确执法依据、执法职权，规范执法程序、执法行为，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在行政执法过程中，做到依据公开、持证上岗、廉政执法，做到依法办案，规范办案。建立并公布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加强执法监管。

二、政务公开，公开透明。综合运用办事手册、宣传媒体、手机短信、电话查询等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全方位的政务公开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行政权力运行过程以及服务事项、服务承诺、收费依据、办事时限、责任追究等向全社会公布。

三、优化服务，提高效能。从企业和群众服务需求出发，按照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限，不断完善编制标准化工作规

程和办事指南,实现网上可查、电话可询,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。同时,采取即来即办、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邮递寄件等工作方式,不断提升工作效能。

四、强化监管,推进工作。强化信用制度建设和实施,推进信用信息互联共享,推进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。严格落实“双公示”要求。做到“全覆盖、零遗漏”。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工作机制。

五、转变作风,提升水平。严格遵守工作纪律,厉行节约,加强对财务管理、公车使用、公务接待的监督。严查慢作为、不作为、乱作为行为,对工作敷衍应付、不负责任、不敢担当等行为和服务群众生冷硬推、吃拿卡要、庸懒散软、不守规章制度的干部,坚决问责,严肃查处。

以上承诺,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

监督投诉电话: 0917-4658001

投诉举报邮箱: lxtczzf@163.com

陇县天成镇人民政府

2023年8月16日